**江华瑶族自治县2021年度第三次国土调查技术服务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土地调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查实查清土地资源的重要手段。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目的是全面查清当前全国土地利用状况，掌握真实准确的土地基础数据，健全土地调查、监测和统计制度，强化土地资源信息社会化服务，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土资源管理工作需要。

充分利用遥感监测、测绘、地理信息、互联网+等技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以正射影像图为基础，开展耕地细化调查、批准未建设的建设用地调查、耕地等别调查评价、城镇低效用地调查、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查、耕地后备资源调查标注、生态保护红线及自然保护区管理边界调查等系列专项调查。全面掌握全县耕地、园地、林地、草地、商服、工矿仓储、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交通运输、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等地类分布及利用状况以及耕地数量、质量、分布及构成，摸清城镇及开发园区范围内的土地利用状况，建立集影像、地类、范围、面积和权属为一体的桂阳县土地调查数据库，完善互联共享网络化管理，健全土地资源变化信息调查、统计以及全天侯、全覆盖遥感监测与快速更新机制，汇总城镇和农村各类土地利用数据及专题数据。开展耕地数量、质量、等级、分布、利用结构及其变化状况以及城镇、村庄等建设用地利用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价，编制第三次土地调查分析报告和各类数据成果图件、图集等，从而为政府机关、科研机构和社会公众提供不同层级的数据服务，满足各行各业对第三次土地调查成果的需求，最大程度的发挥重大国情国力调查的综合效益，为生态文明建设、自然资源管理提供基础依据。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由为财政拨款，按照政府采购办法，通过招投标，成交金额是807.3万元，中标单位是湖南省国土资源规划院。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按照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合同款分阶段拨付，现已向技术服务单位支付了三笔合同款共计643万元，使用规范并达到了预期目的。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县委县政府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9年2月经永州市交易中心公开招投标，确定湖南省国土资源规划院负责外业调查、内业建库、成果汇总分析等。县政府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项目组织实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合同签订技术服务经费为803.7万元。双方约定完成工作方案、技术方案制定、前期资料收集及完成上图，形成工作底图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完成外业调查工作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完成数据库建设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完成项目最终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

该项目于2019年3月完成了技术方案制定、前期资料收集及完成上图，形成工作底图。2019年11月完成外业调查。2020年8月完成了内业建库、汇总分析。2020年10月数据成果通过了国家质检。2021年经过对2020年的土地现状进行变更调查，整合完善数据库，现三调成果于2022年4月正式起用。目前该项目的成果数据对发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已经发挥不可估量的作用，为保障重点项目、民生工程、保障性安居工程以及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基础支撑。

江华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4月27日